**竞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盐水鸭胚、鸭血粉丝、方糕等半成品原材料系列产品项目**

**项目编号：2024HRJL0002号**

**招 标 人：合肥泓瑞金陵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时间：2024年1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_Toc2566)** [3](#_Toc2566)

[一、项目概况 3](#_Toc94)

[二、投标人应具备的基本条件 3](#_Toc588)

[三、投标报名 4](#_Toc30995)

[四、开标时间及地点 4](#_Toc23731)

[五、投标截止时间 3](#_Toc24805)

[六、联系方法 3](#_Toc29259)

[七、其他补充事宜 4](#_Toc8851)

[八、 招标文件的异议、投诉 4](#_Toc2688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_Toc16859)** [5](#_Toc16859)

**[第三章 招标需求](#_Toc23823)** [7](#_Toc23823)

[一、项目概况 7](#_Toc23454)

[二、 项目预算](#_Toc27422) 6

[三、 采购方式 6](#_Toc26628)

[四、 服务期限 7](#_Toc18517)

[五、 报价方式 7](#_Toc22218)

[七、 投标人资格： 6](#_Toc16350)

[八、 服务要求 6](#_Toc7987)

**[第四章 评标办法](#_Toc27061)** [8](#_Toc27061)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_Toc32364)** [12](#_Toc32364)

[评审因素索引表 1](#_Toc9171)2

[投标文件格式及资料清单 1](#_Toc28491)2

[一．投标函 1](#_Toc24591)3

[二．投标人情况综合简介 1](#_Toc16814)4

[三．开标一览表 1](#_Toc14530)4

[四．单项报价表 1](#_Toc6304)5

[五．投标人信用承诺 1](#_Toc7908)6

[六. 投标业绩 1](#_Toc31472)7

[七．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如有） 1](#_Toc14581)7

[八．投标授权书 1](#_Toc10562)8

[九．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 1](#_Toc23755)8

**[第六章 合同](#_Toc24752)** [1](#_Toc24752)9

**[廉政协议](#_Toc24752)** [2](#_Toc24752)7

## 

## 

##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合肥泓瑞金陵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酒店）现对盐水鸭胚、鸭血粉丝、方糕等半成品原材料系列产品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进行公开竞价，欢迎具备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盐水鸭胚、鸭血粉丝、方糕等半成品原材料系列产品项目

（2）项目编号：2024HRJL0002号

（3）项目预算：26万元/年

（4）项目类型：货物类

（5）项目概况: 盐水鸭胚、鸭血粉丝、方糕等半成品原材料系列产品项目

**二、投标人应具备的基本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提供食品经营许可证、生产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征信报告等相关资质文件；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符合下列情形之一：

（1）开标日前两年内未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记不良行为记录或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未满10分的。

（2）最近一次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记分达10分(含10分)到15分且公布日距开标日超过6个月。

（3）最近一次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记分达15分(含15分)到20分且公布日距开标日超过12个月。

（4）最近一次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记分达20分(含20分)及以上且公布日距开标日超过24个月。

6.投标人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的，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不得确定为中标人：

（1）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2）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的；

（3）投标人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

（4）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三、投标报名**

1.报名日期：2024年1月11日上午09:00至2024年1月17日下午17:00

2.领取方法：

1）领取方法1：微信订阅号消息---搜“合肥泓瑞金陵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关注公众号，里面下载标书；

2）关注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招标信息下载标书；

3.报名方法：下载附件《合肥泓瑞金陵大酒店盐水鸭胚、鸭血粉丝、方糕等半成品原材料系列产品项目投标报名信息表》并完整填写信息后在规定的报名日期内发送至邮箱：[1161414857@qq.com](mailto:361923526@qq.com) 。

**四、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2024年1月18日14：30

2.开标地点：合肥市蜀山区祁门路1799号合肥泓瑞金陵大酒店四楼蜀山厅

**五、投标截止时间：** 2024年1月17日17：00

**六、联系方法**

招 标 人：合肥泓瑞金陵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合肥市蜀山区祁门路1799号合肥泓瑞金陵大酒店采购部

联 系 人：胡工 联系电话：0551-62266887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有任何疑问或问题，请在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08:00-12:00，下午2:30-5:30，节假日休息）与项目联系人联系。

**八、 招标文件的异议、投诉**

1、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规定时间通过电子邮件形式提出或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

2、招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予以答复的，可以向招标人党支部纪检委员投诉。联系电话：0551-62266404。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招标人 | 合肥泓瑞金陵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
| 2 | 项目名称 | 合肥泓瑞金陵大酒店 |
| 3 | 项目编号 | 2024HRJL0002号 |
| 4 | 付款方式 | 本合同采取按量下采购单，据实结算，每月双方必须对上个月（T月）的供货清单进行核对。经招标人在T月的供货清单对帐表上盖章签字确认且中标人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后，招标人在以下时间内完成付款：招标人应在（T+2）月的最后一日之前支付T月的货款月末支付完毕。全部的标的物送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由酒店财务部、使用部门验收合格后安排支付货款。货款支付前，中标人按照招标人审核确认后的金额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投标时提供专票税点）,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或者延迟付款，并不承担违约责任。 |
| 5 | 供货地点 | 合肥泓瑞金陵大酒店采购部 |
| 6 | 供货期限 | 本项目合作方式采用1+1+1模式，中标后双方签订一年期的合同，合作期间履约良好，双方可协商一致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最多可续签两次。在合同履行期间，如甲、乙双方单个履约年度的结算价款达到或者超过当年度合同暂定总价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且无须承担违约责任。 |
| 7 | 质保期 | 所供产品生产日期需在供货之日前3个月内，经委托人验收合格之日起壹年，法律法规或生产厂家等对质保期的规定长于壹年的，依照国家相关三包规定要求。 |
| 8 | 踏勘现场 | **🗹**自行踏勘 □招标人统一组织 |
| 9 | 投标文件 | 1份，装订成册并封装于一个文件袋内 |
| 10 | 开标时间  及地点 |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
| 11 | 评标办法 | 有效最低价法。详见招标公告 |
| 12 | 投标保证金 | **🞎 元 ☑**不需要 |
| 13 | 投标样品 | **🗹**需要 **□**不需要  (如需要)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招标需求 |
| 14 | 投标人信用记录 | 1.投标人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的，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不得确定为中标人：  （1）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2）投标人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  （3）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2.联合体投标人，联合体任何一方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不良信用记录仅以下列渠道查询结果为准：  **信用中国官网（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的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结果截图（承诺及截图参考格式参见附图，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投标人信用承诺”，截图中的“黑名单”的查询结果应为 “0”）。**  4.投标文件中应当提供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第七章“投标人信用承诺”）。 |

**第三章 招标需求**

**一、项目概况**盐水鸭胚、鸭血粉丝、方糕等半成品原材料系列产品项目用于酒店餐饮日常经营对客使用，提高酒店利润营收。

1. **供货需求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方糕 | 32g\*12 | 盒 | 900.00 | 定制金陵LOGO |
| 鸭胚 | 1500-1700g | 只 | 5500.00 | 按照实际规格填写报价 |
| 鸭血粉丝汤 | 182.2G\*24/桶，24桶/箱 | 桶 | 1256.00 |  |
| 鸭血粉丝汤 | 341G\*6/袋，6袋/箱 | 袋 | 1256.00 |  |
| 合计 |  |  |  |  |

**三、供货要求**

1、依据列表清单内容，符合清单内容呈现的品名、规格型号进行产品供货；

2、供货产品具有独立包装，包装袋可清晰辨认生产日期，保质期，存储办法等。

3、所供产品符合食品安全法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4、供货产品若出现产品质量问题予以进行退换货。

**四、供货方式**：下单后5个工作日内送达指定点。

**五、报价方式：**本项目采用有效最低价法中标原则，请投标人按服务项目及物料清单投标总价，并列明每项物料单价。该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创意设计人工成本费用、物料成本费用、落地执行相关所有费用。投标报价总价不得高于项目概算，高于控制价的报价作为废标处理，中标后不得调整。

## 第四章 评标办法

**1.**为了做好盐水鸭胚、鸭血粉丝、方糕等半成品原材料系列产品项目

（2024HRJL0002号）的招标评标工作，保证项目评审工作的正常有序进行，维护招标人、投标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制定评标办法。

**2.**本次项目评标采用有效最低价法作为对投标人标书的比较方法。

**3.**本项目将依法组建不少于**3**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的评标工作。

**4.**评标委员会按照“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评价参加本次招标的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价格、性能、质量、服务及对招标文件的符合性及响应性。

**5.**有效投标应符合以下原则：

5.1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5.2无重大偏离、保留或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3通过初审；

5.4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认定的其他原则。

**6.**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科学诚信的原则，对所有投标文件均采用相同程序和标准，进行评定。

**7.**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前后矛盾、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有可能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等情况需要澄清时，评标委员会将以询标的方式告知并要求投标人以书面方式进行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对于询标后判定的结论（如通过或不通过），评标委员会应提出充足的理由，根据招标文件给定的评审指标进行判定，并予以书面记录。

评标委员会独立评审后，对投标人某项评审指标如有不同意见，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该项评审指标的最终结论。

**8.** 评标委员会按下表内容进行投标有效性评审。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表（废标指标一览表）** | | | | |
| **序号** | **实质性指标名称** | **指标要求** | **是否通过** | **响应文件格式及提交资料要求** |
| 1 | 投标人名称 |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单位名称一致 |  |  |
| 2 | 食品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合法有效 |  |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扫描件**，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全部内容。** |
| 3 | 投标函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投标函中的授权代表须与投标授权书中保持一致，否则投标无效 |
| 4 | 投标授权书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详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投标授权书” |
| 5 | 投标人信用记录证明材料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提供信用记录证明材料扫描件，详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投标人信用承诺”。 |
| 6 | 开标一览表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三 |
| 7 | 投标报价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
| 8 | 投标人资格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投标人资格”； |
| 9 | 标书响应情况 | 付款响应、完工期响应、质保期响应等 |  |  |
| 10 | 标书规范性 | 无严重的编排混乱、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前后矛盾情况，对评标无实质性影响的 |  |  |
| 11 | 其他要求 | 上述指标中未列出，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或谈判文件有明确规定的 |  |  |
| （1）资格审查采用定性方法，符合性评审，所有评审选项必须全部通过方为合格。  评标委员会根据表中所列各项指标对投标人是否为有效标进行评审，未列入上表中的指标不得作为废标依据。符合评审指标通过标准的，为有效投标。未通过评审的投标人将不参与技术标、商务标评审。  （2）投标人提供的资料不全、不清楚、超出有效期等情况，将由评审委员会按照对投标人不利的解释去理解，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人提供的与投标有关的各类证书、证明、文件、资料等的真实性、合法性由投标人负全责。如发现投标人有弄虚作假或提供不实信息以骗取中标的行为，无论在投标有效期内还是在工程实施过程中，一经发现，将被取消其中标资格或终止合同，视为企业不诚信行为。 | | | | |

**9.**价格评审: 对通过有效性评审的有效投标人，按其最终报价（评标价）由低到高的顺序选出中标候选人。

**10.**如果有效投标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则采取评标委员会抽签方式确定其前后次序。

**11.**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应当及时作出处理或者向招标人提出处理建议，并作书面记录。

**12.**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可能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评标委员会将以询标的方式告知并要求投标人以书面方式进行必要的说明或补正，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其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将否决其投标。对于询标后判定为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报价，评委要提出充足的否定理由，并予以书面记录。最终对投标人的评审结论分为通过和未通过。

**13.**投标人投标报价与公布的预算价（或控制价)相比降幅过小，或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缺乏竞争性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14.**评标后，评标委员会应写出评标报告并签字。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及监督员均须在评标报告上签字。评标报告应如实记录本次评标的主要过程，全面反映评标过程中的各种不同的意见，以及其他澄清、说明、补正事项。

**15.**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严格按照本次招标文件进行评标；公正廉洁、不徇私情，不得损害国家利益；保护招、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16.**在评标过程中，评委及其他评标工作人员必须对评标情况严格保密，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透露给与投标人有关的单位和个人。

**17. 其他**

**投标人提供的与投标有关的各类证书、证明、文件、资料等的真实性、合法性由投标人负全责。如发现投标人有弄虚作假或提供不实信息的行为，无论在投标有效期内还是在工程实施过程中，一经发现，将被取消其中标资格或终止合同，视为企业不诚信行为。合肥文旅博览集团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并记入不良行为记录，予以披露。**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评审因素索引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投标文件页码范围 |
|  |  | P--- P |
|  |  | P--- P |
|  |  | P--- P |
|  |  | P--- P |
|  |  | P--- P |
|  |  | P--- P |
|  |  | P--- P |
|  |  | P--- P |
|  |  | P--- P |
|  |  | P--- P |
|  |  | P--- P |
|  |  | P--- P |
|  |  | P--- P |
|  | …… | …… |
|  |  |  |
|  |  |  |

**投标文件格式及资料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名称** | **备注** |
| 一 | 投标函 |  |
| 二 | 拟投标人情况综合简介 |  |
| 三 | 开标一览表 |  |
| 四 | 单项报价表 |  |
| 五 | 投标人信用承诺 |  |
| 六 | 投标业绩 | 本项目无要求，可提供参考 |
| 七 | 有关证明文件 | 营业执照副本等 |
| 八 | 投标授权书 |  |
| 九 |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投标函**

致：合肥泓瑞金陵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贵方 （项目名称）的第 号招标邀请书，正式授权　 （姓名、身份证号）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全称），提交规定形式的投标文件。

据此函，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服务的最终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我方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期限及付款方式。如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愿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2）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服务，并通过买方验收。

（3）我方承诺报价低于同类服务的市场平均价格。

（4）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变更或补充（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包括开标时间）、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5）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6）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注册登记信息、年报信息可查）。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7）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8）我方承诺若中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本地化服务。

（9）我方同意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

（10）与本投标有关的通讯地址：

电话：传真：

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名：账号：开户行：

投标人章：日期：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

企业法人（签字/盖签章）：

授权代表（签字）：

年月日

**二．投标人情况综合简介**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 三．开标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投标人全称** |  |
| **投标范围** | 全部 |
| **含税报价**  **（人民币）** | 元（大写： ）；增值税专票税率： % |
| **不含税报价**  **（人民币）** | 元（大写： ） |
| **备注** | 1. 该总价包含各种税费、制作费、人工费、设计费、运输费等所有的费用。 2. 不含税报价=含税报价/税率（如：税率为3，即不含税报价=含税报价/1.03） |

**投标人(公章)：**

**备注：表中不含税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最终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标段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投标人(公章)：**

1. **单项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备注** |
| 方糕 | 32g\*12 | 盒 | 900.00 |  |  | 定制金陵LOGO |
| 鸭胚 | 1500-1700g | 只 | 5500.00 |  |  | 按照实际规格填写报价 |
| 鸭血粉丝汤 | 182.2G\*24/桶，24桶/箱 | 桶 | 1256.00 |  |  |  |
| 鸭血粉丝汤 | 341G\*6/袋，6袋/箱 | 袋 | 1256.00 |  |  |  |
| 合计 |  |  |  |  |  |  |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方式：**

**五、投标人信用承诺**

我公司申明，我公司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公司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

3.公司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4.公司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5.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服务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及安全事故记录。

我公司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了查询。我公司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公司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公司中标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公司自行承担。同时，我公司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投标人（公章）：**

**六.投标业绩**

**（一）业绩表**

（格式仅供参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服务内容 | 合同总金额 | 业主单位  及联系电话 | 备注 |
| 初审业绩（资格门槛业绩） | | | | | |
| 1 |  |  |  |  |  |
| 评审业绩（打分业绩） | | | |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业绩证明材料**（本项目无要求，可提供参考。）

（建议与上述“（一）业绩表”填写的业绩一一对应提供）

**七．有关证明文件**

提供符合投标邀请（招标公告）、招标需求及评标办法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制作成扫描件）。

特别提示：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时，在此栏内上传下列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资料（根据项目要求编辑），如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业绩、相关证书、证明资料等，**应将上述证明材料制作成扫描件。

**八．投标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公司授权（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职务，手机号码）代表本公司参加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招标活动（项目编号：），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日期：

注：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须与投标函中授权代表为同一人，否则投标无效），投标文件中提供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身份证扫描件。

**九．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本项目无要求，可提供参考。）

**采购合同**

**需方（以下简称甲方）：合肥泓瑞金陵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祁门路1799号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电话：0551-62266666

**供方（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经协商，就【 】供货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交易程序**

1.1本合同生效后，乙方即为甲方选定合格供应商。甲乙双方的其他各项交易条件均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执行。

1.2在合同有效期内，甲乙双方按照本协议附件《 》的单价执行，乙方如需调整商品价格，应至少提前两天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执行。新价格执行之前，甲方仍按原商定价格向乙方付款。

1.3甲方根据当天经营需求向乙方发出订单，采购订单注明商品的名称、品牌、规格、计量单位、数量、质量、送货时间和交货地点。乙方按甲方要求要求于约定时间内送货至指定地点，以满足甲方的经营需要。甲方指定人员对商品的数量进行验收。乙方供货完全符合甲方要求并验收合格的，双方在订单上签字确认，部分不符合约定的，在订单上注明。对甲方提出的质量问题，乙方承诺给予调换或退货。甲方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订单进行修改或取消。最终确认的订单为每月供货清单的有效组成部分。但甲方的初验并不免除乙方因提供产品的内在质量问题或有其它质量瑕疵而应承担的责任，乙方必须对提供产品的质量负责，凡因存在质量问题而使甲方或任何第三人受到损失的，均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条 商品相关约定条款**

2.1商品的数量

购销商品的数量、规格及计量单位以甲方向乙方发出的订单为准，商品由乙方负责运输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乙方非经甲方同意不得多交货或少交货，也不能分批交货；对于不符合订单数量的商品，甲方有权全部或部分拒收。

2.2商品的价格

2.2.1商品的价格以本协议附件《 》的价格为准，该价格作为最终的结算价。商品的价格是包括一切税金及费用在内的到货价。

2.2.2甲乙双方的每一笔买卖交易价格均包含该笔商品的运输费和装卸费。

2.3乙方应承担的商品质量瑕疵担保责任

2.3.1乙方应保证其供应的商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法规、行政命令、各行业规范的规定及甲方要求，以上标准不一致的，以较高者为准。乙方按甲方备货单要求交货前，应提供能确认该批次商品质量合格的检验报告，并将下列证件及其他一切必要的文件随之一并交付甲方：

□营业执照及税务登记证 □质量检测报告(检验检疫证明) □卫生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

□关税证明 □进口检验检疫证书 □商标使用许可证明

□专利证 □报关单 □中国企业代理证书（副本）

2.3.2如甲方发现交付的商品缺乏上述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与商品不符或商品质量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或退货，由此产生的退货费用（包括货物价款、运输费、装卸费、包装费等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2.3.3乙方不得提供假冒伪劣商品或已临近失效期（或保鲜期）及超过保质期、保鲜期的商品给甲方，不得以假充真，以次充好，否则甲方有权拒收，并有权按本合同第2.7.2条的约定执行。如因前述问题而导致甲方被消费者投诉、索赔或提起诉讼，由此导致应由甲方承担包括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保全费等在内的一切经济损失、商誉损失及其它任何损失，均由乙方向甲方及其消费者赔偿，并且甲方享有向乙方追索赔偿的权利，乙方按该批物品进货金额的10倍承担违约金。

2.3.4乙方不得因市场调价或自身经营原因，以断货理由调换或拒绝送交甲方要求的产品，一经甲方在市场购买到该产品，乙方须双倍承担由此带来的差价费用及运输费用。

2.3.5乙方必须对甲方承担商品售后服务责任。

2.3.6因乙方违约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而支出的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担保费、差旅费、文印费、诉讼保全保险费等一切支出。

2.4商品的包装

2.4.1商品的包装应符合国家的规定或双方的约定，并确保商品安全、卫生后，才交甲方使用。

2.4.2商品的包装之标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等对有关标的说明、产地、原材料、用途、警语、保质期及保质条件等之规定，否则甲方有权拒收。甲方因乙方产品被消费者投诉、索赔或涉诉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商誉损失及其它任何损失。甲方向消费者承担责任或被政府部门行政处罚的，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2.4.3商品的包装费用由乙方负担。

2.5商品的卫生标准及送货要求必须符合甲方相关规定。

2.6商品的发票

2.6.1乙方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关于税务的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的规定，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开具 %的增值税专用有效发票，如因乙方提供假发票或虚开发票及与交易事实不符的发票导致甲方蒙受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6.2乙方开具的发票应直接交到甲方财务部，不得将发票随货交给甲方其他人员。

2.7商品的交付

2.7.1乙方不能按订单要求向甲方供货，如交货延迟或货物数量短少的，应按照乙方迟延交付或短少部分货物货值20％的标准支付违约金，并须在甲方规定时间补足未交付的货物，如乙方未按甲方要求补足货物的，每逾一日，还应承担延交付货物货值1%的违约金。

2.7.2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双方约定或国家现行质量标准或行业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提前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按该批假冒伪劣商品或存在产品质量问题的商品的购销金额（以本合同第1.2条约定的单价为标准计算）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三条 结算条款**

3.1本合同根据日常供货数量，据实结算。每月15日之前，甲乙方双方必须对上个月的供货清单、供货数量及货款金额进行核对，并经甲方在供货清单的对帐表上签字确认后，甲方采取隔月付款的方式支付货款额。如2023年01月货款，2023年03月给予支付。

3.2货款支付前，乙方按照甲方审核确认后的金额，开具等额合法有效发票，并履行甲方计量支付流程。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3.3乙方指定账户的名称须是乙方单位，开具的发票单位也须是乙方单位。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账号：

开户行：

乙方保证提供的账户信息准确无误，乙方账户信息如有变更，应在合同规定的付款时间基础上至少提前7日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如乙方未按时通知或通知有误而导致甲方延期付款或无法转账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四条 合同期限**

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合同期限届满后，如乙方需续约，应在合同期限届满前提前30日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下一年度合同。

**第五条 合同的终止与解除**

5.1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第二条（商品相关约定条款）第3款，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5.2乙方若发生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及欺诈行为，甲方将停止与乙方的一切合作，并可依法对乙方采取必要措施。

5.3合同期满，本合同自动终止。若乙方有意续签协议，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若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违约行为，则本条约定的优先权取消。双方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新一年度合同。

**第六条 送达地址**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甲方、乙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应以书面或者电子邮件形式进行；一方向另一方以下通讯地址和收件人以特快专递、电邮等方式送达，以另一方签收之日或最迟自投递、电子邮件发出后第5日无论另一方是否签收均视为已有效送达该方。

甲方确认的通讯送达地址：

收件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乙方确认的通讯送达地址：

收件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乙方未明确送达地址的，则以乙方工商注册地址（乙方系个人的，为身份证地址）为通讯送达地址。双方确认并同意本合同约定的送达地址、电子邮箱亦作为双在诉讼或仲裁及执行等司法程序中的有效送达地址。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7.1如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由甲、乙双方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7.2本合同中任何条款的无效不应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的效力，在解决争议的过程中，各方应按本合同所有其他有效条款的约定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八条 其他事项**

8.1本合同签订前10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下列证明文件或材料；

8.1.1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如为加盟项目，还须提供特许加盟的授权委托证明；

8.1.2签字人如为代理人，本合同签字人的授权委托书；

8.1.3甲方要求提供的其它资料；

8.2乙方承诺每年供货款总额的2%用于购买甲方产品（如甲方端午礼包、新年礼包、中秋月饼等）。

8.3双方一致同意不向传播媒介或公众或第三方透露本合同的内容；

8.4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加注合同签订日期）、盖章后生效。

8.5本合同正本一式【4】份，甲方执【3】份,乙方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 保密条款**

双方保证对在签订、讨论、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及前、后所获悉的来自于对方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任何与对方相关的、载于任何介质的资料自动视为对方保密资料，任何一方应自取得、知悉该资料之日起承担保密义务，不得因任何原因以任何方式对任何第三方泄露、披露或以任何手段从中受益、牟利，直至收到对方书面通知后方可终止本保密义务；法律或有管辖权的政府机关要求合同一方披露的除外；一方违反本保密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本保密条款将长期有效，不因本合同因任何原因中止或终止而失效；本合同或部分条款被判无效的，本保密条款继续有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名）：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名）：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采购清单（以中标结果为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  商标 | 规格型号 | 产地 | 生产厂家 | 计量  单位 | 数量（暂定） | 单价（元） | 暂定金额（元） | 参数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暂定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小写）： | | | | | | | | | | |

**备注：本合同仅供参考，如本合同的约定如与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需求的约定不一致的地方，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需求的约定为准。**

廉 政 协 议

甲方：合肥泓瑞金陵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

为进一步完善监督制约机制，防止发生各种牟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促进双方诚信经营、廉洁从业，防范商业贿赂，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省、市廉政建设的规定，甲乙双方自愿签订本廉政协议，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乙双方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国家最高人民检察院、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办理受贿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意见》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规定。

（二）严格执行合同的要求，自觉履行合同约定的相关义务。

（三）在业务活动中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不得损害国家、集体利益。

（四）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应及时提醒对方纠正。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有权要求告知处理结果。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二）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可能影响相关业务公开、公正、公平性的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参与任何形式的赌博，严禁通过赌博方式取得乙方及其工作人员的财物；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在乙方有关联的企业兼职，不得向乙方介绍家属或者亲友从事与甲方业务有关的经济活动。

（五）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明显低于市场的价格向乙方购买房屋、汽车等物品；不得以明显高于市场的价格向乙方出售房屋、汽车等物品；不得以其他交易形式非法收受请托人财物。

（六）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利用职务之便收受乙方以回扣、手续费、加班费、咨询费、劳务费、协调费等各种名义给予或赠送的钱物。

（七）甲方工作人员不得接受乙方给予或赠送的干股或红利。

（八）甲方任何人不得以个人的名义向乙方推荐设备、部件等供货商以及其他合作单位。

**第三条** 乙方的义务

(一)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二)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可能影响相关业务公开、公正、公平性的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也不得为甲方提供与工作无关的房屋、汽车等。

（五）乙方不得与甲方工作人员就合同中的质量、数量、价格、工程量、验收等条款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六）乙方不得以回扣、手续费、加班费、咨询费、劳务费等各种名义向甲方工作人员给予或赠送钱物。

（七）乙方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提供干股或红利。

（八）乙方须按泓瑞金陵大酒店纪检要求开展相关工作。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二条规定。甲方按管理权限，对相关责任人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投诉联系：合肥泓瑞金陵大酒店党支部纪检委员。联系电话0551-62266404。

（二）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三条规定。根据具体情节和造成的后果，甲方有权依据法律法规及合同约定对乙方采取以下一种或多种处理办法：

1．向建设行政部门、招投标管理部门及乙方上级主管部门通报，建议作出相应处理；

2．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履约保证金全部或部分（视情节严重性而定）；

3．乙方一定期限内（6个月至5年，具体由甲方根据情况而定）不得参与甲方作为发包人（业主）的工程项目投标和物资采购等相关业务；

4．终止或解除双方已签订的包括（不限于）本合同在内的所有合同。

甲方作出的处理意见，乙方应无条件接受并承担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全额返还通过不正当手段从甲方获取的非法所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五条** 双方约定

本协议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负责监督。可由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乙方或乙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协议履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协议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第六条** 本协议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合同终止。

**第七条**  本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职务) 授权代表：（职务）

姓名 姓名

签字： 签字：

廉政监督联系人 廉政监督联系人

姓名 姓名

签字： 签字：

电话：0551-62266404 电话：

地址： 地址：

日期： 日期：